

漳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 2023 年度普法工作的总结

2023 年我局在市委依法治市办的指导下,紧紧围绕普法责任清单,强化普法工作责任制,各部门形成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格局,努力营造“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社会风尚,为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漳平创造更加良好的法治环境。现就我局普法责任清单落实情况汇报如下:

一、领导重视, 指导有力

我局始终把普法工作作为提高城市管理水平、树立城管队伍形象的基础性工作来抓,强化组织领导,为普法工作提供组织保证。一是建立组织机构,制定工作计划。建立以局长为组长、局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局属各股室、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局政策法规股负责具体工作,协调局属各单位的相互配合、互联互通,形成强大工作合力。二是明确领导职责,确保责任到位。把普法工作纳入城市管理工作总体安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同考核。建立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部门齐心协力配合抓的领导机制。三是完善考核机制,建立“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机制,将普法工作纳入年度考核内容;四是总结普法经验,研究解决存在问题,探讨城市管理普法新办法。

二、拓宽思路, 多措并举

始终坚持综合宣传和专项宣传相结合，以法律、法规宣传教育重点，努力为普法工作营造良好氛围。根据不同受众的能力选取适度内容，选择有针对性的案例，通过生动的案例讲解，广泛的互动参与，将法治理念和法治思维根植于城市管理服务对象的内心里：一是开展“城市管理体验日”让更多市民通过亲身体验参与城市管理，理解支持城市管理工作，增进与市民的沟通。2023年，共有600多人次各界人士参加了“城市管理体验日”活动。二是通过“法律进校园”活动，联手教育部门开展“小手拉大手、文明一起走”主题活动，倡议广大师生、学生、家长一起参与城市管理中来；三是通过“党员进社区”等活动，向社区居民开展普法宣传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活动。

三、重点对象法制宣传教育成效明显

我局建立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制度，将法律学习列为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推动领导干部在宪法学习教育中走在前头、作出示范，今年我局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针对管理对象，通过“送法进工地”“送法进商户”“送法进街巷”“约谈负责人”等多种方式，将法律法规送上门，帮助管理对象知法、懂法、守法，改“事后罚”为“事前管”。与此同时，加大明知故犯违法典型案例的曝光和处罚力度，维护公平公正的执法环境。注重宣传教育疏导，把舆论宣传工作作为城市管理的基础来抓，通过多形式立体化的宣传，取得了广大市民的理

解和支持；利用“互联网+”新媒体，开设“漳平美”公众号，打造群众身边的微“城管”，通过“服务+管理+执法”的点滴记录，让广大群众、时时掌握城市管理的法律新动态，时时了解漳平城市“进化”过程。2023年度在局公众号“漳平美”发表“两违”拆除行动、市容整治、城管体验日、阻碍执行公务案例等不同类型的信息270余篇，主动发布城市管理工作动态、以案释法进行法律法规宣传，正面引导社会舆情，使我市城市管理工作得到广大市民理解和支持，为城市管理工作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四、围绕重点，完善机制

我局采取多项有效措施，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高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水平。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结合我局实际，完善内部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形成了以制度管人管事的基本管理框架，制定了《漳平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执法公示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局机关和综合执法大队工作人员平时考核办法》和《协管员量化考评》等执法责任制；以《督查工作暂行办法(试行)》、《执法人员“十条禁令”和“六不让”工作要求》等执法监督制；同时，及时、准切掌握执法服务人员的工作情况、成效，有力督促执法人员严格执法、规范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

五、普法重点与特色相结合

我局把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增强法制观念，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作为一项长期的基础性工作来抓。先后举办各类业务培训

班，共培训人员 260 余人次，学习《宪法》《民法典》《城市管理执法办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城乡规划法》《龙岩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法律法规；完善了依法行政工作的监督机制。开通了城市管理投诉热线 3206110，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的举报投诉；倡导“721”工作法，实施精细化、网格化管理，着力推进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理，有力打造闽西南开发包容的活力漳平。

六、存在的问题

我局在各个方面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执法培训制度化、系统化、科学化还有待加强；二是由于转岗人员较多以及文化水平参差不齐等原因部分执法人员学用不能有效结合，导致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不高等现象；三是普法宣传的覆盖面还存在盲点，普法的针对性、时效性、实用性有待提高。今后我局将继续做好普法教育工作，实行各负其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切实履行在普法教育工作中承担的职责，把我局的普法工作不断引向深入。

漳平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 12 月 11 日